

# 十一、其他资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南京江北新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单位名称）的南京江北新区2024年度环境监测项目（项目名称）江北新区新材料科技园以外片区污染源监督及应急监测（标段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南京江北新区2024年度环境监测项目江北新区新材料科技园以外片区污染源监督及应急监测（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迪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7人，营业收入为1896.6704万元，资产总额为3270.694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4年1月10日

燕华